



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9-056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2019年9月4日如期召开。在保障所有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共3人，参加表决的监事有：刘勇先生、滕丽娟女士、马芳女士，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孙灯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孙灯保先生简历见附件1）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补选孙灯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三、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9月4日

附件1:

孙灯保先生，196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蚌埠市化肥厂、蚌埠市绝缘材料厂，曾任本公司国内销售公司总经理、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吉林中粮生化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粮安徽生化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孙灯保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